

新川 30 亩住宅项目、新川 17 亩住宅项目厨房设备采购项目 目（二次）补遗文件 01 号

致各申请人：

新川30亩住宅项目、新川17亩住宅项目厨房设备采购项目(二次)系统回单处投标保证金与采购文件投标保证金金额不一致，现做以下说明，请各申请人知悉：

请各申请人以采购文件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：3.4.1.投标保证金：投标保证金的金额：3万元为准，现根据补遗公告系统进行调整，由此造成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。

采购人：成都高投物产有限公司

采购代理机构：四川国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03 月 25 日

